

##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443基隆市安樂路二段164號8樓  
承辦人：莊雅雯  
電話：24301505#504

受文者：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5月10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特參字第11002217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處務公告.pdf、實施計畫.pdf (376570000A\_1100221724A00\_ATTCH1.pdf、  
376570000A\_1100221724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本市110年度「性別平等校園 Vlog」徵件比賽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核心理念與推動重點業務說明辦理。
- 二、為使教師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領域教學中，喚起學生對性別平等議題之反思並藉由影片紀錄方式進行反饋，同時培養學生應有的資訊媒體素養與能力，辦理旨揭徵件比賽。
- 三、旨揭計畫之實施對象為本市各公立國民中學及小學高年級在學學生，每校至少報送1件參賽(私立學校自由參加)，相關期程如下，請預為準備並鼓勵教師與學生參加：

(一)110年4月28日/基隆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研習—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教師參加研習之情形納入本比賽之評分項目，研習時數之核發業公告於本府教育處網站第76619號(如附件1)。

(二)110年7、8月/110年度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課程設計暨影片拍攝教學研習，教師參加研習之情形亦納入本比賽之評



分項目。

(三)110年9月開始徵件。

(四)110年10月徵件評選暨公布得獎名單。

(五)110年11月徵件成果發表。

四、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附件2)一份。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含市立高級中學)

副本：教育處課程科、特教科

2021/05/10  
09:58:11  
電子公文  
交換



裝

訂

線

